附件1：

2014年东莞市涉外就业服务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东莞市涉外就业服务中心设行政单位0个，其中，内设0个科室、0个派出机构；设事业单位1个。

二、主要职能

 东莞市涉外就业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向全市外国人及台港澳人员提供在莞就业服务；受人力资源主管部门委托，行使外国人及台港澳人员在莞就业的行政受理、审批、发证等工作；协助人力资源主管部门做好外国人及台港澳人员在莞就业检查工作；承担人力资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情况

至2014年底，东莞市涉外就业服务中心共有事业编制数18名，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16人。另外，有离退休0人，聘用人员1人，后勤服务人员1人。

四、决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14年，本单位主要完成以下工作任务：

(一)完成涉外就业窗口服务工作。截至2014年年底，我中心今年受理业务15659单，接听咨询电话16783人次，现有在职外国人5853名，在职台港澳人员2388名。

 (二)完成涉外就业宣传、检查工作

截至2014年年底，我中心检查人员共走访企业2926家次。对企业宣传相关法规政策，详细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及《外国人在中国就业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共派发宣传资料7850份。我中心积极配合公安部门对外国人就业的检查工作，全年共计配合检查63次。

(三)涉外就业综合管理系统网上申报功能上线

今年8月4日，我中心涉外就业综合管理系统网上申报功能正式上线。目前，该功能的使用基本稳定，企业群众反映良好。

(四)档案整理工作有序进行

我中心对以往年度的档案整理工作已开展一段时间，档案的分类工作已初步完成，接下来将继续加快工作进度，争取尽快完成所有档案的整理工作，建设规范的档案管理系统。

五、决算年度收支决算说明

2014年部门决算总收入345.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2.41万元，占总收入的93.4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其他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上年结转和结余21.44万元。

2014年部门决算总支出345.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81万元，项目支出95.08万元。本年结转和结余26.96万元。

各项收支决算数据详见2014年部门决算表。

六、“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4年，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合计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比2014年预算减少（增加）0万元，降低（增加）0%。

（二）公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用于购置公车0辆，比2014年预算减少（增加）0万元，降低（增加）0%。

（三）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19万元，比2014年预算减少0.11万元，降低0.9%。截至2014年底，本单位共有公车2辆。

（四）公务接待费支出0.76万元，全年共接待12批次、78人次，比2014年预算减少3.7万元，降低83%。